

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

第 1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0 年 7 月 19 日 10 點 55 分至 11 點 06 分。

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如簽到表。

列席人：鄉長李明明 主任秘書賴仁義 代民政課長李育儒
 財政課長曾品欣 代建設課長吳岳勳 代農業課長莊淞麟
 社會課長陳仙助 行政主任施熏琦 人事主任陳彩萍
 主計主任楊戴州 政風主任鍾景修 幼兒園長梁筱娟
 清潔隊長林義政 代表會秘書鄭其宗

主席：李主席宗懋。

紀錄：陳雅鈞。

壹、主席致開會詞

李鄉長、公所各單位主管以及徐副主席，還有本會各代表同仁大家早安、大家好。

今天是召開本會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首先感謝各位代表踴躍參與，在這裡也要感謝各位代表和我們公所所有的團隊在這個疫情的時間，大家共同努力來做好這個防疫的工作，維護鄉民的健康。本次定期會主要是要審議本鄉 109 年度總決算、109 年度動支第二預備金、元長鄉公所組織自治條例修正草案，以及本鄉一般建設案墊付，請各位代表同仁詳細審查。

最後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貳、預備會議

一、本次大會議事日程咨議情形及結果

(一) 報告人：秘書鄭其宗

雲林縣元長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事日程預定表

日期	星期	會議期次	時間	上午八時至中午十二時	下午二時至下午五時
7 月 19 日	一	1		一、代表報到。 二、預備會議。 三、開幕典禮。	
7 月 20 日	二	2		一、鄉長施政總報告。 二、鄉公所各單位暨有關機關主管工作報告。	
7 月 21 日	三	3		鄉政總質詢及答復。	
7 月 22 日	四	4		鄉政總質詢及答復。	
7 月 23 日	五	5		鄉政總質詢及答復。	
7 月 24 日	六			例假。	
7 月 25 日	日			例假。	
7 月 26 日	一	6		專案報告：雲林縣元長鄉公所行政中心新建工程案。	
7 月 27 日	二	7		討論一般議案。	
7 月 28 日	三	8		討論一般議案。	
7 月 29 日	四	9		討論一般議案。	
7 月 30 日	五	10		一、討論一般議案。 二、臨時動議。 三、閉會。	

(二) 咨議情形：無異議。

(三) 咨議結果：照議事日程預定表進行。

二、第 21 屆第 11、12 次臨時會議事錄咨議情形及結果

(一) 朗讀人：秘書鄭其宗

(二) 咨議情形：無異議。

(三) 咨議結果：照原議事錄。

三、第 21 屆第 11、12 次臨時會議決案處理情形

第 21 屆第 11 次臨時會議決案處理情形：

(一) 第 1 號議案

1. 案由：請審議雲林縣環境保護局補助本鄉辦理「110 年度淨樂公墓廢棄土地場址綠化（鹿北段 205 等地號裸露地綠化）」1 案，新臺幣壹拾壹萬參仟肆佰元整，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

2. 處理情形

(1) 本會於 110.04.21 元鄉代字第 1100000216 號函送元長鄉公所辦理。

(2) 元長鄉公所於 110.05.07 元鄉民字第 1100005480 號函答覆本會：本案目前進度已執行 20%。

(二) 第 2 號議案

1. 案由：請審議雲林縣政府補助本鄉辦理「元長鄉宗源公墓景觀步道工程」1 案，新臺幣貳佰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

2. 處理情形

(1) 本會於 110.04.21 元鄉代字第 1100000217 號函送元長鄉

公所辦理。

- (2) 元長鄉公所於 110.05.07 元鄉民字第 1100005482 號函答覆本會：本案目前進度已執行 15%。

(三) 第 3 號議案

1. 案由：請審議本所辦理本鄉轄內老人文康活動中心辦理「110 年度健康促進活動暨社會參與-申請電腦伴唱機公播費補助計畫」1 案，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5,146 元整，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

2. 處理情形

- (1) 本會於 110.04.21 元鄉代字第 1100000214 號函送元長鄉公所辦理。
- (2) 元長鄉公所於 110.05.11 元鄉社字第 1100005777 號函答覆本會：旨揭計畫業已取得公開演出概括授權契約書，全案預計於 110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付款及簽約作業。

(四) 第 4 號議案

1. 案由：請審議雲林縣政府經本所補助本鄉西莊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參加雲林縣小旗艦聯合成果展」1 案，計新臺幣 2 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

2. 處理情形

- (1) 本會於 110.04.21 元鄉代字第 1100000219 號函送元長鄉公所辦理。
- (2) 元長鄉公所於 110.05.04 元鄉社字第 1100005431 號函答覆本會：業已辦理完畢。

(五) 第 5 號議案

1. 案由：請審議雲林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 110 年「農作物生產田間調查」計畫全年三期作田間調查員獎勵金，因縣府調整計畫經費，致原編歲出預算數仍不足新台幣陸仟貳佰參拾壹元整，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
2. 處理情形
 - (1) 本會於 110.04.21 元鄉代字第 1100000201 號函送元長鄉公所辦理。
 - (2) 元長鄉公所於 110.04.27 元鄉農字第 1100005000 號函答覆本會：本所業已將納入預算證明及統一收據送至縣府憑辦，俟其撥款後即辦理支付。

(六) 第 6 號議案

1. 案由：請審議雲林縣環境保護局補助本鄉辦理「110 年度資源回收工作計畫」乙案，新臺幣 10 萬 5,000 元整，敬請 貴會同意辦理墊付。
2. 處理情形
 - (1) 本會於 110.04.21 元鄉代字第 1100000213 號函送元長鄉公所辦理。
 - (2) 元長鄉公所於 110.05.05 元鄉清字第 1100005408 號函答覆本會：目前已函文環保局請款中。

(七) 第 7 號議案

1. 案由：請審議雲林縣環境保護局補助本鄉辦理 110 年度「封閉垃圾場環保公園」空氣品質淨化區維護管理經費共計新臺幣壹拾貳萬元整，敬請 貴會同意辦理墊付。
2. 處理情形

- (1) 本會於 110.04.21 元鄉代字第 1100000215 號函送元長鄉公所辦理。
- (2) 元長鄉公所於 110.05.05 元鄉清字第 1100005430 號函答覆本會：本案於 110 年 05 月 01 日起執行，目前進度已執行 40%，預計 11 月底執行完畢。

第 21 屆第 12 次臨時會議決案處理情形：

(一) 第 1 號議案

1. 案由：請審議雲林縣政府經本所補助本鄉崙仔社區發展協會辦理「社區走動式學習」1 案，計新臺幣 5 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

2. 處理情形

- (1) 本會於 110.04.21 元鄉代字第 1100000220 號函送元長鄉公所辦理。
- (2) 元長鄉公所於 110.05.04 元鄉社字第 1100005433 號函答覆本會：活動業已辦理完畢，刻正辦理核銷作業。

(二) 第 2 號議案

1. 案由：請審議雲林縣政府經本所補助本鄉湖內社區發展協會辦理「新增社區活動中心冷氣設備」1 案，計新臺幣 9 萬 9,500 元整，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

2. 處理情形

- (1) 本會於 110.04.21 元鄉代字第 1100000221 號函送元長鄉公所辦理。
- (2) 元長鄉公所於 110.05.04 元鄉社字第 1100005444 號函答

覆本會：本所刻正協助協會辦理採購作業中。

(三) 第 3 號議案

1. 案由：請審議雲林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110 年度雲林縣元長鄉公所辦理轄內社區發展協會健康促進活動暨社會參與-申請電腦伴唱機音樂著作公開演出共同使用報酬補助計畫」1 案，計新臺幣 4 萬 3,471 元整，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

2. 處理情形

(1) 本會於 110.04.21 元鄉代字第 1100000222 號函送元長鄉公所辦理。

(2) 元長鄉公所於 110.05.04 元鄉社字第 1100005454 號函答覆本會：本所已刻正與社團法人中華音樂著作權協會簽定契約。

(四) 第 4 號議案

1. 案由：請審議雲林縣政府經本所補助本鄉長北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充實長北社區活動中心設備」1 案，計新臺幣 9 萬 9,000 元整，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

2. 處理情形

(1) 本會於 110.04.21 元鄉代字第 1100000223 號函送元長鄉公所辦理。

(2) 元長鄉公所於 110.05.04 元鄉社字第 1100005440 號函答覆本會：本所刻正協助協會辦理採購作業中。

(五) 第 5 號議案

1. 案由：請審議雲林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110 年度雲林縣社區營造三期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雲林縣社造一家親融合計畫」

1 案，總經費計新臺幣 41 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

2. 處理情形

(1) 本會於 110.04.21 元鄉代字第 1100000224 號函送元長鄉公所辦理。

(2) 元長鄉公所於 110.05.04 元鄉社字第 1100005432 號函答覆本會：刻正辦理中。

(六) 第 6 號議案

1. 案由：請審議國教署補助本鄉辦理「110 年度元長鄉立幼兒園遊戲場改善計畫」案經費計新臺幣壹佰柒拾捌萬貳仟捌佰元整，因本案時效性緊迫，請貴會惠予同意辦理墊付。

2. 處理情形

(1) 本會於 110.04.21 元鄉代字第 1100000212 號函送元長鄉公所辦理。

(2) 元長鄉公所於 110.05.17 元鄉幼字第 1100006052 號函答覆本會：本案目前先行辦理遊戲場第三方安全檢測，俟廠商出具檢核報告書後再依報告書內容建議改善事項，進行遊戲場改善工程案之招標作業程序。

參、散會

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 第 2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0 年 7 月 20 日 11 點 06 分至 11 點 22 分。

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如簽到表。

列席人：鄉長李明明 主任秘書賴仁義 代民政課長李育儒
 財政課長曾品欣 代建設課長吳岳勳 社會課長陳仙助
 行政主任施熏琦 人事主任陳彩萍 主計主任楊戴州
 政風主任鍾景修 清潔隊長林義政 代表會秘書鄭其宗

主席：李主席宗懋。

紀錄：陳雅鈞。

壹、報告事項

鄉公所施政總報告及鄉公所各課室工作報告。(另錄)

貳、討論事項

變更會議日程

主席李宗懋：有關公所主管的工作報告今天先報告在這裡，剩下沒報告的課室，排入明天的議事日程報告各位代表有什麼意見嗎？

主席李宗懋：各位若沒有意見，我們請秘書報告明天的議事日程。

秘書鄭其宗：現在向大會報告，明天 7 月 21 日的議事日程，一、鄉公所各單位主管工作報告，二、鄉政總質詢及答覆。以上報告是我們明天 7 月 21 日議事日程。

主席李宗懋：各位代表對秘書報告的議程有什麼意見嗎？

主席李宗懋：各位代表如果沒意見，我們就照秘書報告的議程進行。

參、散會

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 第 3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0 年 7 月 21 日 11 點 03 分至 11 點 20 分。

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如簽到表。

列席人：鄉長李明明 主任秘書賴仁義 財政課長曾品欣
 代建設課長吳岳勳 代農業課長莊淞麟 社會課長陳仙助
 行政主任施熏琦 人事主任陳彩萍 主計主任楊戴州
 政風主任鍾景修 幼兒園長梁筱娟 清潔隊長林義政
 代表會秘書鄭其宗

主席：李主席宗懋。

紀錄：陳雅鈞。

壹、報告事項

鄉公所施政總報告及鄉公所各課室工作報告。(另錄)

貳、質詢事項

鄉政總質詢及答復。(無意見)

參、散會

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 第 4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0 年 7 月 22 日 11 點 01 分至 11 點 35 分。

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如簽到表。

列席人：鄉長李明明 主任秘書賴仁義 代民政課長李育儒
 財政課長曾品欣 代建設課長吳岳勳 代農業課長莊淞麟
 社會課長陳仙助 行政主任施熏琦 人事主任陳彩萍
 主計主任楊戴州 政風主任鍾景修 幼兒園長梁筱娟
 清潔隊長林義政 代表會秘書鄭其宗

主席：李主席宗懋、徐副主席銘欽。

紀錄：陳雅鈞。

壹、質詢事項

鄉政總質詢及答復。(另錄)

貳、散會

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 第 5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0 年 7 月 23 日 11 點 00 分至 11 點 47 分。

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如簽到表。

列席人：鄉長李明明	主任秘書賴仁義	代民政課長李育儒
財政課長曾品欣	代建設課長吳岳勳	代農業課長莊淞麟
社會課長陳仙助	行政主任施熏琦	人事主任陳彩萍
主計主任楊戴州	政風主任鍾景修	幼兒園長梁筱娟
清潔隊長林義政	代表會秘書鄭其宗	

主席：徐副主席銘欽。

紀錄：陳雅鈞。

壹、質詢事項

鄉政總質詢及答復。(另錄)

貳、散會

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

第 6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0 年 7 月 26 日 10 點 57 分至 11 點 07 分。

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如簽到表。

列席人：鄉長李明明 主任秘書賴仁義 代民政課長李育儒
 財政課長曾品欣 代建設課長吳岳勳 代農業課長莊淞麟
 社會課長陳仙助 行政主任施熏琦 人事主任陳彩萍
 主計主任楊戴州 政風主任鍾景修 幼兒園長梁筱娟
 清潔隊長林義政 代表會秘書鄭其宗

主席：李主席宗懋。

紀錄：陳雅鈞。

壹、報告事項

專案報告：雲林縣元長鄉公所行政中心新建工程案。(另錄)

貳、散會

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 第 7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0 年 7 月 27 日 10 點 58 分至 11 點 10 分。

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如簽到表。

列席人：鄉長李明明 主任秘書賴仁義 代民政課長李育儒
 財政課長曾品欣 代建設課長吳岳勳 代農業課長莊淞麟
 社會課長陳仙助 行政主任施熏琦 人事主任陳彩萍
 主計主任楊戴州 政風主任鍾景修 幼兒園長梁筱娟
 清潔隊長林義政 代表會秘書鄭其宗

主席：李主席宗懋。

紀錄：陳雅鈞。

壹、討論事項

一、第 1 號議案：請審議元長鄉 109 年度總決算。

議決：照原案表決通過。

二、第 2 號議案：請審議元長鄉 109 年度動支第二預備金數額表。

議決：照原案表決通過。

三、第 3 號議案：請審議「本所委託臺灣銀行斗六分行代理公庫，並續轉委託元長鄉農會代辦」1 案，敬請貴會同意辦理。

議決：照原案表決通過。

四、第 4 號議案：請審議本所辦理「雲林縣元長鄉頂寮、客厝、鹿北、下寮、鹿南、新吉、內寮等 7 村連絡道路改善工程」乙案，墊付經費計新台幣 784 萬元整，謹請貴會惠予審議同意墊付。

議決：照原案表決通過。

貳、散會

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 第 8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0 年 7 月 28 日 10 點 57 分至 11 點 06 分。

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如簽到表。

列席人：鄉長李明明 主任秘書賴仁義 代民政課長李育儒
 財政課長曾品欣 代建設課長吳岳勳 代農業課長莊淞麟
 社會課長陳仙助 行政主任施熏琦 人事主任陳彩萍
 主計主任楊戴州 政風主任鍾景修 幼兒園長梁筱娟
 清潔隊長林義政 代表會秘書鄭其宗

主席：李主席宗懋。

紀錄：陳雅鈞。

壹、討論事項

一、第 5 號議案：請審議本所辦理「雲林縣元長鄉五塊、子茂、潭東、潭西、西莊、卓運、瓦礫等 7 村連絡道路改善工程」乙案，墊付經費計新台幣 633 萬 6,000 元整，謹請貴會惠予審議同意墊付。

議決：照原案表決通過。

二、第 6 號議案：雲林縣元長鄉公所組織自治條例修正草案，請審議。

議決：第一讀會逕付二讀會，第二讀會照原案表決通過。

三、第 7 號議案：請審議雲林縣政府經本所補助本鄉五塊社區發展協會辦理「110 年績優社區走動式學習計畫」1 案，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2 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

議決：照原案表決通過。

貳、散會

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 第 9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0 年 7 月 29 日 11 點 07 分至 11 點 17 分。

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如簽到表。

列席人：鄉長李明明 主任秘書賴仁義 代民政課長李育儒
 財政課長曾品欣 代建設課長吳岳勳 代農業課長莊淞麟
 社會課長陳仙助 行政主任施熏琦 人事主任陳彩萍
 主計主任楊戴州 政風主任鍾景修 幼兒園長梁筱娟
 清潔隊長林義政 代表會秘書鄭其宗

主席：李主席宗懋。

紀錄：陳雅鈞。

壹、討論事項

一、第 6 號議案：雲林縣元長鄉公所組織自治條例修正草案，請審議。

議決：第三讀會照原案表決通過。

二、第 8 號議案：請審議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本鄉辦理「110 年度雲林縣各鄉鎮市掩埋場改善計畫」乙案，新臺幣 43 萬 3,000 元整，敬請 貴會同意辦理墊付。

議決：照原案表決通過。

三、第 9 號議案：請審議「雲林縣元長鄉公墓暨納骨堂(塔)使用管理自治條例」第 23 條第 2 項增修 1 案，敬請 貴會審議。

議決：第一讀會逕付二讀會，第二讀會照原案表決通過。

貳、散會

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 第 10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0 年 7 月 30 日 11 點 11 分至 11 點 21 分

開會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如簽到表。

列席人：鄉長李明明 主任秘書賴仁義 代民政課長李育儒
 財政課長曾品欣 代建設課長吳岳勳 代農業課長莊淞麟
 社會課長陳仙助 行政主任施熏琦 人事主任陳彩萍
 主計主任楊戴州 政風主任鍾景修 幼兒園長梁筱娟
 清潔隊長林義政 代表會秘書鄭其宗

主席：李主席宗懋。

紀錄：陳雅鈞。

壹、討論事項

一、第 9 號議案：請審議「雲林縣元長鄉公墓暨納骨堂(塔)使用管理自治條例」第 23 條第 2 項增修 1 案，敬請 貴會審議。

議決：第三讀會照原案表決通過。

二、第 10 號議案：請審議雲林縣環境保護局補助本鄉辦理 110 年「焚化再生粒料獎勵金」乙案，因配合執行焚化再生粒料使用，致原編歲出預算數仍不足新台幣 24 萬 9,098 元整，敬請 貴會同意辦理墊付。

議決：照原案表決通過。

貳、臨時動議

無。

參、主席致閉會詞

李鄉長、鄉公所各單位主管，本會徐副主席以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本會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到今天圓滿結束，感謝各位代表在這個疫情期間為了我們鄉政的建設、人民的福祉，踴躍來參加開會，完成公所所有提出的各項議案，順利通過公所所提的元長公所組織自治條例修正草案以及元長鄉公墓納骨塔使用管理自治條例三讀案，及各項一般議案希望公所對所有通過的修正、增修、建設案都可以落實來推動，才不會辜負各位代表的辛苦以及鄉民的期盼，在這裡也跟各單位主管在此跟你們強調一下，在這個會期期間，所討論所有的工作，我希望各單位主管都要下去落實，好好地這些工作做好，改天在這個會議上所說的東西，也希望你們可以給這些代表一個答覆，不要上來又說都不知道，最後雖然我們現在因為疫情有解封了也降級了，但是也希望我們李鄉長可以率領我們各單位主管繼續努力，把疫情控制好讓鄉民有一個平安的環境。

最後也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肆、鄉長致詞

李主席、徐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各位公所的同仁，非常感謝在我們李主席、徐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你們的督促、期勉之下，對我們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所提的議案給予支持、督促鼓勵，相信公所同仁會慢慢地改進，一起讓鄉政越來越好，針對疫情雖然有降級，但是我們公所對於防疫的工作都沒有鬆懈，一起守護我們元長鄉民的健康，那再來就是我們下個禮拜三、8 月 4 號，感謝我們代表先進女士先生你們的支持，讓我們新建行政中心終於可以動土，在此致上十二萬分的謝意，感謝有你們，我們一

起讓元長鄉民未來會有一個更好的洽公環境，那我們一起努力讓元長鄉越來越好，感謝大家，祝福大家，身體健康、平安圓滿，謝謝大家。

伍、閉會